

重要须知

在此特别提醒用户认真阅读、充分理解本《普源 ERP 软件许可及服务协议》（下称《协议》）。用户应认真阅读、充分理解本《协议》中各条款，包括免除或者限制责任的免责条款及对用户的权利限制条款。请您审慎阅读并选择接受或不接受本《协议》（未成年人应在法定监护人陪同下阅读）。除非您接受本《协议》所有条款，否则您无权注册或使用本软件及其相关服务。您的注册、使用、帐号获取和登录等行为将视为对本《协议》的接受，并同意接受本《协议》各项条款的约束。

一、协议的范围

1.1 本《协议》是您（下称“用户”）与杭州普源软件有限公司（下称“本司”）之间关于用户注册、使用；以及使用相关服务所订立的协议。

1.2 本《协议》描述与用户之间关于杭州普源软件有限公司旗下软件产品：“普源 ERP”软件及其附属软件（下文多称为“软件”）的许可使用及服务相关方面的权利义务。

1.3 “用户”是指通过提供的获取软件授权和帐号注册的途径获得软件产品及软件账号授权许可以及使用相关服务的个人或组织。

1.4 本《协议》下的服务指普源 ERP 向用户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互联网增值、网络媒体、电子商务和广告等产品及服务（下称“本服务”）。

1.5 本《协议》可由本司随时更新，更新后的协议条款一旦公布即代替原来的协议条款，恕不再另行通知。用户可重新至本司的普源 ERP 官网（erp.allroot.com）查阅最新版协议条款。在修改《协议》条款后，如果用户不接受修改后的条款，请立即停止使用提供的软件和服务，用户继续使用提供的软件和服务将被视为已接受了修改后的协议。

二、知识产权声明

2.1 本“软件”是由杭州普源软件有限公司开发。“软件”的一切版权、商标权、专利权、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以及与“软件”相关的所有信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文字表述及其组合、图标、图饰、图表、色彩、界面设计、版面框架、有关数据、印刷材料、或电子文档等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商标法、专利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和相应的国际条约以及其他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保护，除涉及第三方授权的软件或技术外，本司享有上述知识产权。

2.2 未经书面同意（授权），用户不得为任何营利性或非营利性的目的自行实施、利用、转让或许可任何第三方实施、利用、转让上述知识产权，（本司将）保留追究上述未经许可行为的权利。

2.3 上述 2.2 所涉及的“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用户在注册软件之后并购的其他子公司、组织或者个人。

三、软件的授权范围

3.1 用户不得对该软件或者该软件运行过程中释放到任何计算机终端内存中的数据及该软件运行过程中客户端与服务器端的交互数据进行复制、更改、修改、挂接运行或创作任何衍生作品，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插件、外挂或非经授权的第三方工具/服务接入本“软件”和相关系统。

3.2 保留权利：未明示授权的其他一切权利仍归本司所有，用户使用其他权利时须另外取得本司的书面同意。

四、软件的更新与维护

4.1 为了改善用户体验、完善服务内容，普源 ERP 将不断努力开发新的功能及服务，并为用户不定期提供软件更新（这些更新可能会采取软件功能替换、强化、修改、去除，版本升级等形式）。

4.2 为了保证本软件及服务的安全性和功能的一致性，普源 ERP 有权不向您特别通知而对软件进行更新，或者对软件的部分功能效果进行改变或限制。

4.3 本软件新版本发布后，旧的功能可能无法使用或改变了旧功能的操作方式和展现形式，普源 ERP 不保证本软件的某个功能会一直保留存在。

4.4 本软件在版本升级或维护期间需要停止本服务。该行为属于正常的例行工作，用户理解并同意普源 ERP 将会尽其商业和技术上的合理努力保障您在停止服务期间受到最小影响。但是，普源 ERP 并不承担停止服务期间所造成的任何用户损失。

4.5 普源 ERP 所合作的第三方服务商在未主动通知或未发布更新公告的情况下进行的更新操作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更新、接口改动、标签模板修改等所造成本软件部分或全部功能不能及时有效运行并造成用户损失的情况，普源 ERP 不对产生的影响负责。

4.6 本司基于普源 ERP 所提供的服务对象仅限于普源 ERP 的注册用户以及子账号所属人或所属公司。

五、用户信息保护

5.1 保护用户个人信息是普源 ERP 的一项基本原则。普源 ERP 将按照本协议规定收集、使用和储存用户的个人信息。

5.2 普源 ERP 特别提醒用户应妥善保管帐号和密码。当用户使用完毕后，应安全退出。因用户保管不善可能导致遭受盗号或密码失窃，责任由用户自行承担。

5.3 用户在注册帐号或使用本服务的过程中，可能需要填写一些必要的信息。若国家法律法规有特殊规定的，用户需要填写真实的身份信息。若用户因填写的信息不完整，则无法使用本服务或在使用过程中受到限制，由此给用户带来的任何损则失由用户自行承担

5.4 一般情况下，用户可随时浏览、修改自己提交的信息，但出于安全性和身份识别（如账号申诉服务）的考虑，用户可能无法修改注册时填写的用户名。

5.5 普源 ERP 将运用各种安全技术和程序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来保护用户的个人信息，以免遭受未经授权的访问、使用或披露。

5.6 普源 ERP 不会将用户个人信息未经用户的授权转移或披露给任何非关联的第三方，除非相关法律法规或法院、政府机关要求。

5.7 若用户是 18 周岁以下的未成年人，在使用普源 ERP 或者本服务前，应事先取得该用户法定监护人的书面同意。

六、主要权利与义务

6.1 普源 ERP 的部分功能以及服务是以收费方式提供的，如用户使用收费服务，请遵守相关的条款。

6.2 普源 ERP 可能根据实际需要对收费服务的收费标准、方式进行修改和变更，普源 ERP 也可能对部分免费服务开始收费。前述修改、变更或开始收费前，普源 ERP 将在相应服务页面进行通知或公告。如果用户不同意上述修改、变更或付费内容，则应停止使用该服务。

6.3 用户按约定自行续费后，本司由权利对用户的续费费用不进行提前退费。法律另有约定或本司另有其他约定的除外。

6.4 用户注册的普源 ERP 账号及其子账号的所有权归本司所有，申请注册人本人完成申请注册手续后，仅获得本服务及本软件的使用权，且该使用权仅属于注册用户本人以及用户下的子账号。被授权子账号使用者的任何违反本协议的行为将由注册用户本人承担所有责任。同时，用户以及所属子账号不得赠与、借用、租用、转让或售卖普源 ERP 账号。

6.5 用户以及用户所授权的子账号使用者有责任妥善保管注册账户信息及账户密码的安全，并需要对注册账户以及密码下的行为承担法律责任。用户同意在任何情况下不向他人透露账户及密码信息。当用户怀疑他人使用您的账号时，用户应立即通知本司。

6.6 用户的普源 ERP 账号如长期未登录并欠费达到一定时间，本司有权收回该账号，并保留向欠费用户通过法律途径追缴欠款的权利。

6.7 用户理解并同意：本软件的某些和第三方接口对接的功能（如物流接口），可能会让第三方物流服务商知晓用户的信息，例如：收件人(买家)的地址,电子邮件,电话等信息；销售产品的图片和描述信息；订单及留言信息等；以上信息均为从第三方物流服务商处获取或传递。

6.8 用户理解并同意本司将会尽其商业上的合理努力保障用户在本软件及服务中的数据存储安全，但是，本司并不能就此提供完全保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本司不对用户在本软件及服务中相关数据的删除或存储失败负责；

（2）本司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决定单个用户在本软件及服务中数据的最长存储期限，并在服务器上为其分配数据最大存储空间等。用户可以根据需要自行备份本软件及服务中的相关数据；

（3）如果用户停止使用本软件及本服务，本司可以从服务器上永久地删除你的数据。服务停止、终止或取消后，本司没有义务向您返还任何数据，并且由此产生的损失由用户自行承担。

6.9 用户在使用本软件及服务时，须自行承担如下来自本司不可掌控的风险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由于不可抗拒因素可能引起的用户数据的丢失、泄露等风险；

(2) 因用户使用本软件或要求提供特定服务时，本软件需要从第三方服务商处下载及同步数据，本司不保证通过第三方服务商提供服务及内容的安全性、准确性、有效性及其他不确定的风险，由此若引发的任何争议及损害，与本司无关，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3) 用户在使用本软件及服务的过程中，因操作不当造成业务数据错乱，丢失等而引发的任何损失，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6.10 用户理解并同意，本司有权决定将扩展本软件的商业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开发、使用本软件的部分服务为其他合作商作推广等，本司承诺在推广过程中严格按照本协议约定保护用户的个人信息。

七、服务的变更、中断和终止

7.1 普源 ERP 可能会对服务内容进行变更，也可能会中断、中止或终止服务。

7.2 用户理解并同意，本司有权自主决定经营策略。在本司发生合并、分立、收购、资产转让时，本司可向第三方转让普源 ERP 下相关资产以及服务；本司也可在单方通知您后，将本条款下部分或全部服务转交由第三方运营或履行。具体受让主体以普源 ERP 通知的为准。

7.3 如发生下列任何一种情形，本司有权不经通知而中断或终止向用户提供的服务：

(1) 根据法律规定用户应提交真实信息，而用户提供的个人资料不真实、或与注册时信息不一致又未能提供合理证明；

(2) 用户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条款的约定；

(3) 按照法律规定或主管部门的要求；

(4) 出于安全的原因或其他必要的情形。

7.4 普源 ERP 提供给用户的软件以及服务是有偿的，普源 ERP 有权按本协议 6.1 的条约定进行收费，若用户未按时足额付费，普源 ERP 有权中断、中止或终止提供软件以及服务，普源 ERP 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损失。

7.5 用户有责任自行备份存储在本服务中的数据。如果用户的服务被终止，普源 ERP 可以从服务器上永久地删除用户的数据，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服务终止后，普源 ERP 没有义务向用户返还数据。

八、法律责任与免责

8.1 用户在遵守法律及本《协议》的前提下可依据《协议》使用本软件以及服务。用户无权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行为：

(1) 用户通过非开发、授权或认可的三方兼容软件、系统登录或使用软件及服务，用户针对本司的软件和服务使用非本司开发、授权或认证的插件和外挂；

(2) 删除本“软件”及其他副本上所有关于版权的信息、内容；

(3) 对本“软件”进行反向工程、反向汇编、反向编译等；

(4) 对于本“软件”相关信息等，未经书面同意，用户擅自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行为：使用、出租、出借、复制、修改、链接、转载、汇编、发表、出版，建立镜像站点、擅自借助本软件发展与之有关的衍生产品、作品、服务、插件、外挂、兼容、互联等；

(5) 利用本“软件”发表、传送、传播、储存违反国家法律、危害国家安全、祖国统一、社会稳定、公序良俗的内容，或任何不当的、侮辱诽谤的、淫秽的、暴力的及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内容；

(6) 利用本“软件”发表、传送、传播、储存侵害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权等合法权利的内容；

(7) 制造虚假身份以误导、欺骗他人；

(8) 利用本“软件”批量发表、传送、传播广告信息及垃圾信息；

(9) 传送或散布以其他方式实现传送含有受到知识产权法律保护的图像、相片、软件或其他资料的文件，作为举例（但不限于此）：包括版权或商标法（或隐私权或公开权），除非用户拥有或控制着相应的权利或已得到所有必要的认可；

(10) 使用任何包含有通过侵犯商标、版权、专利、商业秘密或任何一方的其他专有权利的方式利用本“软件”获得的图像或相片的资料或信息；

(11) 任何人进行任何危害计算机网络安全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未经许可的数据或进入未经许可的服务器/帐号；未经允许进入公众计算机网络或者他人计算机系统并删除、修改、增加存储信息；未经许可，企图探查、扫描、测试本“软件”系统或网络的弱点或其它实施破坏网络安全的行为；企图干涉、破坏本“软件”系统或网站的正常运行，故意传播恶意程序或病毒以及其他破坏干扰正常网络信息服务的行为；

(12) 在未经本司书面明确授权前提下，出售、出租、出借、散布、转移或转授权软件和服务或相关的链接或从使用软件和服务或软件和服务的条款中获利，无论以上使用是否为直接经济或金钱收益；

(13) 其他以任何不合法的方式、为任何不合法的目的、或以任何与本协议不一致的方式使用本软件 and 提供的其他服务。

8.2 用户若违反上述 8.1 之规定，普源 ERP 有权采取终止、完全或部分中止、限制用户帐号的使用功能。

8.3 使用本“软件”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等，维护国家利益，保护国家安全，并遵守本《协议》。对于用户违法或违反本《协议》的使用而引起的一切责任，由用户负全部责任，一概与本司以及第三方合作单位无关；导致本司及第三方合作单位损失的，本司及第三方合作单位有权要求用户赔偿，并有权保留相关记录。而且，对于用户违法或违反本《协议》以及违反了利用本软件和帐号访问的或第三方合作单位的其他服务规定的相关服务条款，有权视用户的行为性质，在不事先通知用户的情况下，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中断使用许可、停止提供服务、限制使用、回收用户帐号、法律追究等措施。对利用帐号进行违法活动、骚扰、欺骗其他用户等行为，有权回收其帐号。

8.4 本“软件”同大多数互联网软件一样，受包括但不限于用户原因、网络服务质量、社会环境等因素的差异影响，可能受到各种安全问题的侵扰，如他人利用用户的资料，造成现实生活中的骚扰；用户下载安装的其它软件或访问的其他网站中含病毒，威胁到用户的计算机信息和数据的安全，继而影响本“软件”的正常使用等等。用户应加强信息安全及使用者资料的保护意识，要注意加强密码保护，以免遭致损失和骚扰。

8.5 非经或授权开发并正式发布的其它任何由本“软件”衍生的软件均属非法，下载、安装、使用此类软件，将可能导致不可预知的风险，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与纠纷一概与无关。用户不得轻易下载、安装、使用此类软件，否则，有权在不事先通知用户的情况下单方面终止用户帐号的使用资格。用户只能通过提

供的本“软件”及其他合法通道登录使用。用户不得通过其他未经授权开发的包括但不限于非法兼容型软件、程序或者其他非明示许可的方式，登录使用帐号，否则，有权在不事先通知用户的情况下单方面终止用户的帐号的使用资格。

8.6 保留在任何时候根据适用法律、法规、法律程序或政府要求的需要而披露任何信息，或由自主决定全部或部分地编辑、拒绝张贴或删除任何信息或资料的权利。

8.7 本司有权在服务中或经过服务投放各种广告和宣传信息，该广告可能以系统消息或弹出窗口等形式出现。

九、其他

9.1 协议的完整性：本《协议》以及第三方授权软件或技术的使用协议和许可条款，共同构成了本“软件”及其支持服务的完整协议。

9.2 本《协议》所定的任何条款的部分或全部无效者，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效力。

9.3 本《协议》的所有标题仅仅是为了醒目及阅读方便，本身并无实际涵义，不能作为本《协议》涵义解释之依据。

9.4 本《协议》的解释、效力及纠纷的解决，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若用户和本司之间发生任何纠纷或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用户在此完全同意将纠纷或争议提交本司所在地即杭州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本《协议》版权由杭州普源软件有限公司所有，保留一切解释权利。本文中提及的软件和服务名称有可能为本司的注册商标或商标，受法律保护。